**乡村建设规划许可初审**

社区事务服务中心公示法定应当提交的材料；一次性告知补正材料；依法受理或不予受理申请（不予受理应当告知理由）。

社区事务服务中心对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审查，提出初步审查意见。

社区事务服务中心在规定期限内将初步审查意见和全部申请材料报送县级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审查。

社区事务服务中心建立实施监督检查的运行机制和管理制度，加强监管。

社区事务服务中心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应履行的其他责任。